

河北三晶源防腐保温工程有限公司年产 PE 高密度聚乙烯管 1500 吨、聚氨酯保温管 50000 立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0 年 6 月 20 日,河北三晶源防腐保温工程有限公司根据《河北三晶源防腐保温工程有限公司年产 PE 高密度聚乙烯管 1500 吨、聚氨酯保温管 50000 立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 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藁城区岗上镇小丰村村北 1080 米路西;

建设性质:新建;

建设内容及规模:项目总建筑面积 2800m²,建设内容为生产车间、发泡车间、办公区、宿舍、食堂、危废间等。设置挤出生产线、发泡机、搅拌机、粉碎机等设备,年产 PE 高密度聚乙烯管 1500 吨、聚氨酯保温管 50000 立方。

(二) 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河北三晶源防腐保温工程有限公司 2019 年 12 月编制完成《河北三晶源防腐保温工程有限公司年产 PE 高密度聚乙烯管 1500 吨、聚氨酯保温管 50000 立方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通过藁城区行政审批局审批。

(三) 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2000 万元,其中环境保护投资 28 万元,占实际总投资 1.4%。

(四) 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河北三晶源防腐保温工程有限公司年产 PE 高密度聚乙烯管 1500 吨、聚氨酯保温管 50000 立方项目主体工程以及配套的公辅、环保设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现场核查,建设情况与环评要求一致,未发生变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 废水

本项目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排入防渗旱厕,定期清掏做肥田。

(二) 废气

投料、挤出废气采用布袋除尘器+UV 光催化氧化净化装置+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 P₁ 排放;发泡废气采用 UV 光催化氧化净化装置+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 P₂ 排放;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装置净化后,由专用烟道引至屋顶排放。

(三) 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采取基础减振和厂房隔声等降噪措施。

(四) 固体废物

职工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处理;废包装材料经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废聚氨酯黑白桶和废活性炭属于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间,定期交由河北银发华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处置。

孙路阳 董海平 李国瑞 张继达 卢兴
刘瑞

四、环保设施监测结果

根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检测期间项目工况达到89%,符合验收监测所规定的工况要求。

1、废气

有组织废气:经监测,该企业投料工序废气经处理后颗粒物最高排放浓度为 $7.0\text{mg}/\text{m}^3$,排放速率为 $0.065\text{kg}/\text{h}$,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标准(颗粒物: $120\text{mg}/\text{m}^3$,排放速率: $3.5\text{kg}/\text{h}$);非甲烷总烃最高排放浓度为 $4.09\text{mg}/\text{m}^3$,最低去除率为56%,最高排放浓度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1有机化工业限值标准(非甲烷总烃: $80\text{mg}/\text{m}^3$);因非甲烷总烃最低去除效率低于有机化工业90%去除率要求,故增加生产车间边界无组织监测点位,车间口非甲烷总烃最高排放浓度为 $1.40\text{mg}/\text{m}^3$,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3生产车间或生产设备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非甲烷总烃: $4.0\text{mg}/\text{m}^3$),均为达标排放。

经监测,该企业发泡工序废气经处理后非甲烷总烃最高排放浓度为 $1.93\text{mg}/\text{m}^3$,最低去除率为55%,最高排放浓度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1有机化工业限值标准(非甲烷总烃: $80\text{mg}/\text{m}^3$);因非甲烷总烃最低去除效率低于有机化工业90%去除率要求,故增加生产车间边界无组织监测点位,车间口非甲烷总烃最高排放浓度为 $1.32\text{mg}/\text{m}^3$,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3生产车间或生产设备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非甲烷总烃: $4.0\text{mg}/\text{m}^3$),均为达标排放。

经监测,该企业食堂产生的油烟经高效油烟净化气处理后排放的油烟最高排放浓度为 $1.62\text{mg}/\text{m}^3$,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油烟标准(油烟: $2.0\text{mg}/\text{m}^3$)。

无组织废气:厂界无组织废气中的非甲烷总烃最大浓度为 $1.197\text{mg}/\text{m}^3$,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2标准要求,颗粒物最大浓度为 $0.498\text{mg}/\text{m}^3$,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表9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无组织废气中非甲烷总烃车间门口监控点最大浓度 $3.13\text{mg}/\text{m}^3$,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中厂内监控点最大浓度 $1.64\text{mg}/\text{m}^3$,均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特别排放限值。

2、废水

本项目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排入防渗旱厕,定期清掏做肥田。

3、厂界噪声

本项目厂界昼间噪声最大值为 $55.4\text{dB}(\text{A})$,夜间不生产,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限值要求。

4、固体废物

职工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处理;废包装材料经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废聚氨酯黑白桶和废活性炭属于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间,定期交由河北银发华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处置。

5、总量控制结论

本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为:COD: $0\text{t}/\text{a}$, $\text{NH}_3\text{-N}$: $0\text{t}/\text{a}$, SO_2 : $0\text{t}/\text{a}$, NO_x : $0\text{t}/\text{a}$ 。满足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要求(COD: $0\text{t}/\text{a}$, $\text{NH}_3\text{-N}$: $0\text{t}/\text{a}$, SO_2 : $0\text{t}/\text{a}$, NO_x : $0\text{t}/\text{a}$)。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孙路阳 潘伟平² 李书明 张敏 卢兴
刘瑞

根据监测结果，项目废气污染物达标，厂界噪声达标，固废全部得到妥善处置，项目的实施未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六、验收结论

项目落实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三同时”一览表，落实了污染防治措施，经现场核查，根据项目相关的环境评价文件、验收监测报告表，各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符合验收条件，验收工作组认为项目可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 1、完善废气收集措施，加强集气措施的密闭性，减少无组织排放；规范采样口及采样平台。
- 2、进一步规范危废间的管理制度。
- 3、健全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加强生产设备的维护和管理，厂区及车间内定期清扫，确保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河北三晶源防腐保温工程有限公司

2020年6月20日

孙路阳 袁海平 李与明 张峰 卢兴
刘瑞

河北三晶源防腐保温工程有限公司年产 PE 高密度聚乙烯管 1500 吨、聚氨酯保温管
50000 立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人员信息表

类别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签 字
组长	孙路阳	河北三晶源防腐保温工程有限公司	总经理	孙路阳
成员	常海平	河北迅达科技有限公司	高工	常海平
	李书砚	河北省科学院地理科学研究所	副研究员	李书砚
	张鉴达	河北师范大学	副教授	张鉴达
	卢兴	河北亘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卢兴
检测单位	刘浩	河北嘉臻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刘浩
环评单位				